

#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

---

## 关于上报兑现项目资料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目前，集团公司承接的部分项目已经交（竣）工，请各单位于2015年11月20日前将符合奖励兑现条件项目的产值、业主计量支付、项目内部结算、项目经营状况以书面形式予以上报，集团公司将按照内部项目管理办法对这些项目考核兑现。同时，各单位应认真落实“陕路发〔2015〕9号《关于2014年以前交工项目目标责任兑现的通知》”精神，以充分调动项目管理人员积极性，有效发挥内部激励机制作用，不断提高集团公司盈利水平。

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 
工程管理部  
2015年11月9日

